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土立台山产艺市州石	土立百山南芝市町夕	土立点山南人沙居田	地 委托 1 地 2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欣锐科技	股票代码	3007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丽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岭路1号金骐智谷大厦5楼		
传真	0755-86329100		
电话	0755-86261588-8063		
电子信箱	ir@shinr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专注于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和氢能与燃料电池专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主要为新能源汽车和氢能与燃料电池行业提供全方位整体解决方案。

1、新能源汽车业务概述

新能源汽车业务的核心产品包括车载充电机、车载DC/DC变换器及以车载充电机与车载DC/DC变换器为核心的车载电源集成产品,公司车载电源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客车、专用车等各类新能源汽车领域。

新能源汽车是指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主要包括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与传统汽车相比较,新能源汽车有三大核心部件,分别是:"电池"总成:指电池和电池管理系统;"电机"总成:指电动机和电动机控制器;高压"电控"总成:包含车载充电机、车载DC/DC变换器、车载加热器、电动压缩机、无线充电模块和其他高压部件,主要部件是车载充电机和车载DC/DC变换器。

高压"电控" BMS/BDU 直流充电口 "电池" 动力电池 高 车载充电机 交流充电口 PACK环境控制 压 DC/DC变换器 12V/24V低压电池 直 车载电加热器 流 电机控制器 电动压缩机 配 "电机" 电动机 电 无线充电模块 变速器 其他高压部件

新能源汽车三大核心总成部件结构图

2、氢能与燃料电池业务概述

目前公司氢能与燃料电池业务的核心产品主要为大功率DC/DC变换器产品,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燃料电池乘用车、客车、专用车(中卡、重卡等)和燃料电池机车等。

氢燃料电池是将氢气和氧气的化学能直接转换成电能的发电装置,可应用于道路交通、轨道交通、船舶运输、航空航天、 工程机械等场景。

公司燃料电池汽车配套产品包括: DCF(DC/DC For Fuel-cell), PDU(高压配电单元)、DCL(HV-LV DC/DC)、MCU(空压机电机控制器)、OBC(双向6.6KW OBC)等其他的控制器,以及相关产品的二合一、三合一、四合一、六合一等总成产品。

中載燃料电池系统 DCF (DC/DC for Fuel Cell) 加 然料电池电堆及三个辅助系统 片储 总 成 然料电池电堆 / FCU 空气系统 冷却与加热系统

燃料电池系统的拓扑结构

3、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概述

公司凭借在全碳化硅化大功率电力电子产品开发上所取得的技术领先成果和行业经验积累,全新开拓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板块。

4、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生产新能源汽车高压"电控"总成中的车载电源系列产品和氢能与燃料电池专用产品,包括车载充电机、车载DC/DC 变换器以及以车载充电机、车载DC/DC变换器为核心的车载电源集成产品、氢能与燃料电池汽车专用产品DCF等。各主要产品简介如下: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功能	产品描述
车载 DC/DC 变换器		车载DC/DC变换器的功能是将动力电 池输出的高压直流电转换为12V、24V、 48V等低压直流电,为仪表盘、车灯、雨 刮、空调、音响、电动转向、ABS、发 动机控制、安全气囊等车载低压用电设 备和各类控制器提供电能。	DC/DC变换器已迭代升级 至第5代。产品输入电压范 围: 30V-1500V(细分为8
车载充电机		车载充电机是指固定安装在新能源汽车上的充电设备,其功能是通过电池管理系统(BMS)的控制信号,将家用单相交流电(220V)或工业用三相交流电(380V)转换为动力电池可以使用的直流电压,对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电池进行充电。	电机已迭代升级至第5代。 产品输入电压:家用单相交 流电(220V)或工业用三 相交流电(380V);输出
高压"电控"总成		车厂要求进行综合性集成后提供的定制 高压"电控"总成产品。 高压"电控"总成产品减少了占用空间 和核心零部件供应商数量,可以简化整	车载DC/DC变换器进行电 路深度集成,设计成为高性
氢能与燃料电		DCF(DC/DC Converter For Fuelcell), 或称之为Boost Converter、升压Boost DC/DC变换器等。DCF是用于燃料电池 汽车能量转换的升压DC/DC变换器,转	公司的氢能与燃料电池汽车专用产品始于2010年,内核变换技术迭代进步,追求全球技术触顶 & 小型化、

池汽车专用产 品DCF



换效率高,转换电能用于其他高压直流 集成化。单机覆盖 配电使用。 40-250KW系列产品

来成化。单机復血 40-250KW系列产品,额定 输入电流可达800A,从独 立应用到多合一集成应用。

公司以上车载电源和氢能与燃料电池专用产品均包含了基于自动化控制学科的嵌入式软件,如底层控制模块,安全架构模块,信息安全模块等。

4、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1) 公司所处的行业及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产品为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属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主要应用于新能源乘用车、客车、专用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6汽车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6汽车制造业—C366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公司是最早从事车载电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企业之一,始终坚持"新能源汽车是全人类共同的新兴产业,创新 无止境"的发展理念,奠定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细分市场的龙头地位。

(2) 行业的状况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0年度新能源汽车产销136.6万辆和136.7万辆,同比增长7.5%和10.9%。其中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10.5万辆和111.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4%和11.6%;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6万辆和25.1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8.5%和8.4%,截至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累计推广了超过500万辆;燃料电池汽车产销均完成0.1万辆,同比分别下降57.5%和56.8%,截至目前,我国燃料电池汽车总保有量为6757辆。

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数字化加速推进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新能源汽车市场也将从政策驱动向转变。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大力推动下,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有望迎持续快速增长。但近期出现的全球芯片供应紧张问题也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对全球汽车生产造成一定影响,进而影响我国汽车产业运行的稳定性。

(3) 行业政策

2020年度是国家"十三五"计划的结束年,也是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重大调整期的一年,国家先后出台各类重要政策:

- ①《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明确2020年补贴政策:新能源乘用车补贴前售价低于30万元才能享受补贴,2020年度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补贴新政延续了平缓退坡力度和节奏,补贴标准在2019年基础上退坡10%;纯电动的最低续航里程要求提高到300KM;同时新能源乘用车单次申报清算车辆数量应需达到1万辆以上做出要求。
- ②《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明确到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量总量的20%左右,预计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500万辆。
- ③《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2.0)》基本明确了未来15年的发展方向和发展目标,到2035年新能源汽车占汽车总销量的50%以上,同时提出全面电动化的思路。燃料电池汽车2025年的保有量目标为10万辆,2035年的保有量目标为100万辆。
- ④《关于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的通知》明确燃料电池购置补贴政策调整为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支持政策。

2021-2035年为新能源汽车推广政策的第四阶段,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限定区域和特定场景商业化应用。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有效促进节能减排水平和社会运行效率的提升。

新能源汽车行业和燃料电池汽车行业进入高速发展的阶段。因每生产一台新能源汽车都需配套一套车载电源,每生产一台燃料电池汽车都需配套一套氢能与燃料电池汽车专用产品DCF,随着我国新能源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行业的迅速发展,车载电源和DCF产品的市场规模也随之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353,696,960.31	596,468,911.96	-40.70%	717,061,63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780,040.29	27,041,348.98	-1,153.13%	82,457,30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752,874.24	1,865,615.31	-16,220.84%	56,803,87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93,780.45	-49,358,437.64	48.29%	-278,696,429.8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49	0.24	-1,137.50%	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9	0.24	-1,137.50%	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86%	2.48%	-32.34%	9.0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417,485,380.83	1,534,802,750.85	-7.64%	1,743,516,54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4,328,289.37	1,097,543,208.97	-25.80%	1,079,662,848.1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250,097.44	62,992,288.24	110,513,301.21	127,941,27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16,594.02	-83,245,589.69	-33,846,020.96	-152,771,83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44,106.62	-88,547,475.98	-37,981,002.87	-155,280,28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9,227.41	-20,048,915.04	-85,777,270.25	54,681,632.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square 是 $\sqrt{}$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1 1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41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11,124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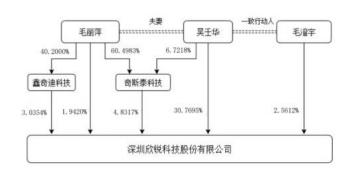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	质押或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双小石柳	双小压灰	1寸以口切	可放效里	里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壬华	境外自然人	30.77%	35,259,533	35,259,533	质押	2,350,000	
彭胜文	境内自然人	5.00%	5,725,480	0			
深圳市奇斯泰 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4.83%	5,536,764	5,536,764	质押	2,500,000	
唐冬元	境内自然人	3.85%	4,410,184	0			
深圳市鑫奇迪 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04%	3,478,304	3,478,304			
李广欣	境内自然人	2.85%	3,262,605	0			
深圳市达晨创 丰股权投资企 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74%	3,137,377	0			
毛澄宇	境内自然人	2.56%	2,934,993	2,934,993			
毛丽萍	境内自然人	1.94%	2,225,419	2,225,419			
深圳市达晨创 坤股权投资企 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64%	1,882,353	0			
		吴壬华、毛丽萍与	5毛澄宇因亲属关系	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毛丽萍	为深圳市奇斯	泰科技有限公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司及深圳市鑫奇迪	且科技有限公司的实	际控制人;深圳市达晨创丰	股权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动的说明	2011	深圳市达晨创坤股	2权投资企业(有限	合伙)因同为深圳市达晨财	智创业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控	
		制的私募基金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369.70万元,同比下降40.70%;营业利润亏损34,405.75万元;利润总额亏损34,249.3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28,478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亏损2.49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9.86%。业绩情况说明:

2020年度新能源汽车行业出现了重大调整,公司业绩首次出现亏损情况,主要原因如下:

- 1、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家补贴退坡以及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上国际化竞争加剧等影响,新能源汽车行业的竞争格局发生了巨大变化。第一是受政策退坡及竞争加剧影响,客户销售端利润压缩,客户产品销售单价下降的幅度远大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的下降,同时因人员工资同比增长等原因,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第二是国内传统自主品牌主机厂的整车销量受到了严重的挤压,直接导致了公司订单同比减少。公司的产品销量同比下降48.09%,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幅度达40.70%。年度内综合产能利用率只有34.58%,造成产品分摊费用大幅度增加。
- 2、新能源汽车行业"洗牌"造成了含ZT汽车、HC汽车等十几家公司的主机厂客户陷入了经营困境。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存货跌价)和信用减值(坏账)合计14,979.90万元。
- 3、报告期内,因偶发的质量索赔事件(供应商增你强公司所供应的日本罗姆公司生产的电子元器件出现质量问题),导致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4,547.27万元。公司正在针对该质量问题对供应商提起诉讼,以维护公司的权益。
- 4、公司推出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授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股份支付费用453.93万元。
- 5、在2020年公司持续高强度地投入研发,总金额10,326.90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29.20%),为全面实施公司"品牌向上"战略、朝着进军全球供应链并成为国际Tier 1方向发展、做大做强公司的氢能与燃料电池业务、开拓公司的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板块等增加了强劲动力。

公司多年来持续高强度地投入研发和坚定执行"品牌向上"战略已获得显著的成果。公司首次为国际知名主机厂的全球化纯电动车型配套的CDU"三合一"项目将于2021年第四季度进入试产阶段,预计2022年开始具备批量生产能力,其顺利实施将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迈向国际化企业带来积极的影响。

2021年度,公司将在三个业务板块全面发力: 1、聚焦新能源汽车业务板块; 2、做大做强从新能源汽车业务板块独立出来的 氢能与燃料电池业务板块; 3、凭借公司在全碳化硅化大功率电力电子产品开发上所取得的技术领先成果和行业经验积累, 全新开拓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板块。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工作

2020年行业政策调整购置补贴向运营补贴全面转移,行业盈利水平进一步恶化。上半年在新冠疫情影响下产业停摆,下半年互联网、地产等行业巨头跨界进入,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格局重塑、核心价值链重构。在这一年公司面临着前所未有的经营压力,极大考验公司管理层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的能力。

(1) 深化市场合作,加快市场拓展

公司继续推行"品牌向上"的战略,持续累积优质客户资源,公司的产品主要配套吉利汽车、北汽新能源、比亚迪、小鹏汽车、威马汽车、东风本田、广汽本田、现代汽车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同时,公司氢燃料电池专用产品配套项目取得较大的进展,为多家整车厂商配套相关产品,开拓公司在燃料电池产品上的占有率。

报告期内,由于国内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整车销量下滑,公司战略调整,根据市场情况及时改变策略,公司2020年全年产品销量为12.4万台(套)。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公布的数据,自2014年起至2020年新能源汽车累计销售数量为551.89万辆,公司在这期间配套的新能源 汽车车载电源累计数量为106.55万台(套),占新能源汽车总销量的19.31%。公司在助力国内自主品牌主机厂品牌向上、推 动我国新能源汽车朝市场化方向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2)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技术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亏损,但仍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0年公司总研发投入达10,326.90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29.20%,比上年同期增长35.66%。

公司致力于加快技术研发到应用创新进程,提升产品性能及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以更好地满足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公司目前的研发创新场地,可同时开展40个全新技术平台研究或160个汽车级零部件项目开发。公司测试中心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CNAS实验室认证,公司建立完整的高压"电控"测试评价体系:"四个维度、十六类测试项目、十个专业实验室";公司软件开发过程获得ASPICE(汽车界软件开发过程评估标准)能力2级认证证书。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行"4-2-4"内核平台化战略,提出软件定义产品,配合整车厂客户正向开发车型平台,用软件方式定制与验证总成件,用OTA方式升级总成件的功能。公司保持每年至少一款新产品发布并落地,使得公司技术保持在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公司执行"技术创新"与"汽车级制造"双轮驱动行动方针,致力成为全球技术领先的高压"电控"/车载电源解决方案供应商。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获得国内授权发明专利25项,外观设计专利32项,实用新型专利304项,软件著作权397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数量均居行业前列。

(3) 充分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

公司IPO首发募集资金主要投入"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产业化项目"、"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已在报告期内 全部建成并投入生产。短期来看,受新冠疫情和新能源汽车行业退坡销量减少的影响,募投项目的产能利用率不高但长期来 看,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放量未来公司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有望形成规模效应。

(4) 优化公司区域布局, 推动公司合作和协调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欣锐电控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工业区的1702号地块已全部缴纳土地款并顺利获得不动产权证书。未来1701号地块和1702号地块将建立研发营销分中心和制造基地,重点辐射华东区域,以更好地为该地区的重点客户提供销售服务、技术支持。公司在华东区域的布局,属于公司产业化"双核心"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如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将有利于提升公司对华东区域客户的就近配套能力,巩固业务合作关系,为公司获取新能源汽车领域更大的市场份额和覆盖更高层次的市场奠定基础。

(5) 进一步优化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控管理制度,优化了采购、生产、研发和销售服务业务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程序,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防范、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严格控制风险,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通过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公司形成了有效且相互制衡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车载 DC/DC 变 换器	21,641,195.93	22,268,630.58	-2.90%	-59.41%	-43.97%	-28.36%
车载充电机	103,556,996.06	91,187,965.74	11.94%	-67.77%	-66.62%	-3.03%
车载电源集成产 品	209,711,950.62	215,065,914.82	-2.55%	7.83%	27.53%	-15.84%
其他业务收入	18,786,817.70	17,105,655.40	8.95%	-31.41%	144.58%	-65.5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 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度新能源汽车行业出现了重大调整,公司业绩首次出现亏损情况,主要原因如下:

- 1、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家补贴退坡以及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上国际化竞争加剧等影响,新能源汽车行业的竞争格局发生了巨大变化。第一是受政策退坡及竞争加剧影响,客户销售端利润压缩,客户产品销售单价下降的幅度远大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的下降,同时因人员工资同比增长等原因,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第二是国内传统自主品牌主机厂的整车销量受到了严重的挤压,直接导致了公司订单同比减少。公司的产品销量同比下降48.09%,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幅度达40.70%。年度内综合产能利用率只有34.58%,造成产品分摊费用大幅度增加。
- 2、新能源汽车行业"洗牌"造成了含ZT汽车、HC汽车等十几家公司的主机厂客户陷入了经营困境。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存货跌价)和信用减值(坏账)合计14,979.90万元。
- 3、报告期内,因偶发的质量索赔事件(供应商增你强公司所供应的日本罗姆公司生产的电子元器件出现质量问题),导致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4,547.27万元。公司正在针对该质量问题对供应商提起诉讼,以维护公司的权益。
- 4、公司推出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授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股份支付费用453.93万元。
- 5、在2020年公司持续高强度地投入研发,总金额10,326.90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29.20%),为全面实施公司"品牌向上"战略、朝着进军全球供应链并成为国际Tier 1方向发展、做大做强公司的氢能与燃料电池业务、开拓公司的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板块等增加了强劲动力。

公司多年来持续高强度地投入研发和坚定执行"品牌向上"战略已获得显著的成果。公司首次为国际知名主机厂的全球化纯电动车型配套的CDU"三合一"项目将于2021年第四季度进入试产阶段,预计2022年开始具备批量生产能力,其顺利实施将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迈向国际化企业带来积极的影响。

2021年度,公司将在三个业务板块全面发力: 1、聚焦新能源汽车业务板块; 2、做大做强从新能源汽车业务板块独立出来的 氢能与燃料电池业务板块; 3、凭借公司在全碳化硅化大功率电力电子产品开发上所取得的技术领先成果和行业经验积累, 全新开拓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板块。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自 2020 年1月1日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1.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主要影响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92,533.85		(492,533.85)
合同负债		435,870.66	435,870.66
其他流动负债		56,663.19	56,663.19
	492,533.85	492,533.85	-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91,565.35		(491,565.35)
合同负债		435,013.58	435,013.58
其他流动负债		56,551.77	56,551.77
负债合计	491,565.35	491,565.35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数据的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 关项目金额,未对2019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2020年年初数据按新收入准则调整情况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492,533.85	(492,533.85)	-
合同负债		435,870.66	435,870.66
 其他流动负债		56,663.19	56,663.19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491,565.35	(491,565.35)		-
合同负债		435,013.58		435,013.58
		56,551.77		56,551.77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